

2021 年  
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区民政管理工作，制定本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管。

（三）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制度，指导开展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健全和统筹全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四）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和村（居）务公开，推进基层群众自治。拟定城乡社区治理政策并指导实施，推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五）负责行政区划管理工作。负责村委会、社区居委会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镇级行政区划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区级和镇级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及管理工作。承担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

（六）负责地名管理工作；审核地名的命名、更名、销名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七）组织实施婚姻管理政策，负责婚姻登记工作。

（八）统筹开展殡葬改革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殡葬管理事务，管理区属殡葬事业单位，指导、监督镇级殡葬服务机构。

（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残疾人的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推进残疾人福利事业发展。

（十一）组织实施上级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组织和指导扶贫济困、慈善等社会互助活动。

（十二）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的保障制度。

（十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社会工作发展的工作方针和政策，拟定全区社会工作发展政策，统筹培育、发展和指导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负责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题，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定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

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督查督办、信访、联点挂钩工作，指导民政依法行政及开展行政审批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承担机关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队伍建设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

（二）社会组织管理股。负责全区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监督、执法、服务指导和年度检查工作。监督、查处社会组织违法违纪案件。查处和取缔非法社会组织。负责直接登记的区级社会组织党群建设工作。指导相关职能部门做好非直接登记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培育发展慈善组织和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三）社会救助股。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制度。指导开展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承担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健全和统筹全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完善社会救助申请家庭核对机制。参与拟定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四）养老服务和慈善事业股。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和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负责高龄老人补（津）贴发放工作，指导和监督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工作、特困人员供养

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规范慈善行为，指导社会捐助工作。组织和指导扶贫济困、慈善等社会互助活动。

（五）社会事务和儿童福利股（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推进婚俗殡葬改革。贯彻落实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政策。监督管理全区婚姻登记机关、殡葬服务机构相关工作。负责收养登记工作。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的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

（六）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股（区划地名股）。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和村（居）务公开，推进基层群众自治。拟定城乡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负责村委会、社区居委会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划管理、地名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有关政策法规。负责镇级行政区划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区级和镇级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及管理工作。承担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审核地名的命名、更名、销名及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七）残疾人事务股。承担区残疾人联合会日常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残疾人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本区残疾人事业的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和促进残疾人的康复、教育、劳动

就业、文化、体育、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工作。承担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各镇（街道）残联的业务工作；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会组织。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高明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所。局本级和佛山市高明区残疾人就业所服务所合并核算。

##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47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9.68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0.3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84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73.06	本年支出合计	8473.06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473.06	支出总计	8473.0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9	其他支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473.06	1558.54	6914.5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46	1,407.62	5,614.84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95.94	1,075.79	820.15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民政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1,151.15	1,063.80	87.35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3.09	11.99	31.1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5.00	0.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9.76	0.00	449.76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6.95	0.00	126.9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00	2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67	16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7	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57	68.57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9	3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23.46	0.00	423.46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23.00	0.00	223.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89.35	0.00	189.35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31	0.00	8.31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80	0.00	2.8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770.39	59.83	2,710.56	0.00	0.00	0.00	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59.83	5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92.00	0.00	192.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62.00	0.00	1,762.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48.56	0.00	648.56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99.50	0.00	499.5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50	0.00	48.5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51.00	0.00	451.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60.44	0.00	360.44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44	0.00	130.44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0.00	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97.00	0.00	697.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7.00	0.00	697.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3.73	0.00	103.73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4.52	0.00	84.52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9.21	0.00	19.2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2	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2	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6	2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31	1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9.68	0.00	459.68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68	0.00	459.68	0.00	0.00	0.0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9.85	0.00	9.85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83	0.00	449.8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0	11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30	11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09	8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2.21	22.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7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99.6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9.6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0.3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84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73.06	本年支出合计	8473.0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473.06	支出总计	8473.0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8473.06	1558.54	6914.5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46	1,407.62	5,614.84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1,895.94	1,075.79	820.15
[2080201]民政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1,151.15	1,063.80	87.35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43.09	11.99	31.1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5.00	0.00	125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9.76	0.00	449.76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6.95	0.00	126.9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00	272	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67	162.67	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47	6.47	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57	68.57	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29	34.29	0
[20810]社会福利	423.46	0.00	423.46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002]老年福利	223	0	223
[2081004]殡葬	189.35	0	189.35
[2081006]养老服务	8.31	0	8.31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8	0	2.8
[20811]残疾人事业	2,770.39	59.83	2,710.56
[2081101]行政运行	59.83	59.83	0
[2081104]残疾人康复	192	0	192
[2081105]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48	0	48
[2081106]残疾人体育	60	0	60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62.00	0	1,762.00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48.56	0	648.56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499.5	0	499.5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5	0	48.5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51	0	451
[20820]临时救助	360.44	0	360.44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130.44	0	130.44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0	0	23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97	0	697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7	0	697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103.73	0	103.73
[2082501]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4.52	0	84.52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9.21	0	19.21
[210]卫生健康支出	40.62	40.62	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2	40.62	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96	25.96	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35	2.35	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31	12.31	0
[212]城乡社区支出	459.68	0	459.68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68	0	459.68
[2120805]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9.85	0	9.8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83	0.00	449.83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0.30	110.3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0.30	110.3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8.09	88.0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2.21	22.21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558.54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44.37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15.09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55.03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66.81
[30107]绩效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8.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4.2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1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3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7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8.09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9.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1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93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8.16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26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5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25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8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8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6.3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1.2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14.04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54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8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80
[30225]专用燃料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0.35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47.69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2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18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0.16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0.1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24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65.52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89.03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4.58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5.11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2.24	102.24	0.00	0.00
“三公”经费	3.80	3.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80	3.8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99.68	0.00	1299.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9.68	0.00	459.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68	0.00	459.6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9.85	0.00	9.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83	0.00	449.83
229	其他支出	840.00	0.00	84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40.00	0.00	84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40.00	0.00	840.00

注：无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473.06万元，比上年减少1275.89万元，下降13.08%，主要原因是2021年专项经费收入有所减少；支出预算8473.06万元，比上年减少1275.89万元，下降13.08%，主要原因是2021年专项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80万元，比上年减少0.34万元，下降8.2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坚持务实节俭原则、严格标准、简化礼仪、规范公务接待。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80万元，比上年减少0.34万元，下降8.2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坚持务实节俭原则、严格标准、简化礼仪、规范公务接待。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2.24万元，比上年减少29.51万元，下降32.5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公用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8.41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3.41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6.6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0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8.11万元，主要是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打印机、办公家具等，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高明区居民特别保险扶助计划资金	449.82 万元	为我区户籍居民因意外身故、疾病身故带来的经济损失提供扶助，提高我区户籍家庭应对疾病、意外身故的抵御能力，提高社会救助水平，避免因家庭突发变故，造成家庭经济困难而引发社会性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居家养老服务经费	63 万元	为我在册救济“三无”孤老、低保户里 70 岁以上的独居或仅与残疾子女生活的老人、低收入孤老等“十四种”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心理咨询、紧急援助等养老服务。
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费	97 万元	对全区特困供养人员进行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再按照评估类别发放护理补贴，如特困供养人员住院产生陪护费用的按有关规定报销一定的住院护理费用。
村（居）小组干部年度考核奖励金	240 万元	促进村（居）民小组长认真履行职责，增强村（居）民小组长的责任心，更好地完成工作任务。
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及年度考核奖励金	93.55 万元	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的监督作用，提高村民议事的质量和增强村委会的执行力度。
残疾人社区康园中心扶持经费	40 万元	通过扶持康园中心，也即对康园中心进行考核。提高康园中心的专业度和康园中心对残疾人的服务态度，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减轻其家人负担。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